



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研究丛书

WTO与中小学 素质教育

白解红 周晚田 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教育部國民及學務發展署

WTO 中小學 素願教育

教育部 國民及學務發展署
編訂 / 2019年10月

ISBN 978-95-802-000-0

中 小 学 教 育 教 学 管 理 研 究 丛 书

zhongxiaoxue
jiaoyujiaoxue
guanliyanjiucongshu

WTO与中小学 素质教育

白解红 周晚田 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 与中小学素质教育 / 白解红, 周晚田 编著.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3. 9

ISBN 7-5438-3462-6

I. W... II. ①白...②周... III. 中小学-素质教育-
教学研究 IV. G63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82898 号

责任编辑: 李大春
杜小念
装帧设计: 尹文君

WTO 与中小学素质教育

白解红 周晚田 编著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展览馆路 66 号 邮编: 410005)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益阳资阳彩色印刷厂印刷

2003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3.75

字数: 197,000 印数: 1-5,000

ISBN7-5438-3462-6

G·820 定价: 20.50 元

《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研究丛书》编委会

主 任：朱俊杰

副主任：白解红 周德义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玉清 白解红

石 鸥 朱俊杰

李文科 李纪武

张传燧 周德义

杨志红 顾松麒

彭运石 葛建中

序

许云昭

在新的历史时期,为全面提高中小学校长的政治素质、思想素质和管理水平,国家于1989年正式启动了中小学校长培训工程。1999年《国务院批转教育部〈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的通知》规定:“以不同方式对现有中小学校长和专任教师进行全员培训和继续教育,巩固和完善中小学校长岗位培训和持证上岗制度。”接着,教育部1999年第8号令颁布了《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进一步明确指出,担任中小学校长,必须取得任职资格培训合格证书,持证上岗;在职校长每五年必须接受国家规定时数的提高培训,并取得提高培训合格证书,作为继续任职的必备条件。教育部《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是我国在校长队伍建设方面颁布的第一部行政法规,它的颁布标志着我国的中小学校长培训工作进一步走上了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2001年9月,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在《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中强调要“严格执行《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对全省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未经岗位培训和岗位培训不合格的,不能担任校长职务”。湖南省教育厅也相继就中小学校长培训与持证上岗等问题作出了一系列的具体规定。总之,中小学校长培训不仅是中小学校长的权利和义务,是任职的一项基本要求,更重要的是党和国家为教育振兴实行的一项重要战略部署。

我省的中小学校长培训,经过“八五”、“九五”两个时期,先后有近4万多人次的中小学校长(含副校长)参加了任职资格培训和提高培训,可以说,我省的中小学校长培训与持证上岗工作已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效。中小学校长培训工作受到了社会各方面,特别是广大中小学校长的普遍欢迎。调查表明,通过培训,绝大多数中小学校长加深了对

邓小平理论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进一步树立了正确的办学思想,明确了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增强了依法治校意识和能力,提高了组织和实施素质教育的能力和水平,掌握了履行岗位职责必备的现代管理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同时,也进一步树立了终身学习的观念,提高了自我学习、自我提高的能力。

然而,中小学校长培训作为党和国家为振兴教育的一项战略任务,工作任重道远。党的十六大明确提出,教育是发展科学技术和培养人才的基础,在现代化建设中具有先导性、全局性的重要作用,必须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党中央的这一英明决策,是顺利推进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根本保证,是教育事业不断跃上新台阶的关键,是教育发展的不竭动力。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地位,很重要的一条,就是要全面推进教育创新,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教育体系。作为教育管理者,尤其是身处管理第一线的中小学校长,必须进一步更新教育观念,树立以人为本的教育思想,成为教育创新的忠实推动者和实践者。“一个好校长就是一所好学校”,这是一条被实践证明了的基本经验。但是好校长并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成长,随着时代的进步而进步的。“学习、学习、再学习”是社会、经济、科技发展对所有人员的共同要求。江泽民同志曾经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指出,“创造一种崭新的经济体制,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对我们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知识水平、工作水平,都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如果停留在原来的水平上,就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很难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形势越向前发展,这个问题就会越突出”。在中小学校,随着教育的不断深化,广大中小学校长已成为连接着教育创新的历史、现在和未来的重要角色,应该不断以新的知识充实自己,使自己不仅成为热爱学习、学会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楷模,更重要的是成为与时俱进的优秀教育管理者。

校长是办学治校的核心。校长的管理能力与水平直接影响着办学的质量与效益。江泽民同志指出: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各项工作要有新举措。这是新时期管理者必须明确的发展方向和作为优秀管理者必须达到的境地。要做到这一点,广大中小学校长除了自觉地接受政府组织的有计划的岗位培训,有意识地

不断总结自己并借鉴他人外,尤为重要的一点,就是认真加强对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的研究,把丰富的实践经验与先进的管理理论结合起来,以管理带动研究,以研究促进管理。

根据教育部《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我国的基础教育在各方面将发生巨大的变化。每一位中小学校长都要用自己的管理智慧、管理经验以及管理能力与魄力,在办学模式、管理与改革等方面进行大胆的探索与研究,把自己定位在不仅是学校管理的实践者,同时也是管理的研究者的层面上。应该说,中小学校长经过“八五”、“九五”的系统培训,广大校长的素质有了较大的提高,但还远远不能满足今天快速发展的教育现状。作为校长,绝不能停留在忙忙碌碌的事务主义者层次,只会做而不会研究,只会按传统方式去推动工作而不会创新地促进事业,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事实上,校长今天所处的时代,已经给校长提供了研究学校管理的良好条件。一方面,国家实行的中小学校长岗位培训制度,使校长们可以系统地、有针对性地学习和研究学校管理理论,为进一步深入地研究学校管理打下坚实的基础;另一方面,随着教育管理体制改革,校长在学校管理方面有了更多的自主权,完全可以以自己所在学校为基地,进行大胆的尝试与探索。既有理论基础,又有实践基地,经过艰苦的研究与探索,每一位校长完全有可能成为优秀的现代学校管理专家。

研究学校管理的途径很多。我认为,作为一个校长,要注重三个方面:一是以先进的理论为指导。现代学校管理理论与二十世纪发展而来的一般管理理论关系密切:在古典管理理论盛行的年代,学校普遍重视规章制度的建设;在行为科学流行的时期,激励理论受到管理者的欢迎;在系统权变的时代,管理者开始从系统的角度思考学校的问题。可以说新的管理理论的出现,都会在学校管理实践中产生巨大反响,并影响着学校管理理论的发展趋势。学习和研究学校管理,首先要了解一般的管理理论,在此基础上,思考如何将这些理论加以提炼、吸收和改造,然后运用到学校管理领域之中。二是以成功的实践为基础。学校的工作千变万化,学校之间情况迥异。立足于本地、本校实际,积极探索学校管理的规律与方法,是学校管理研究所不可或缺的。像学校组织机构的建设、规章制度的建立、管理程序的完善、人力资源的开发、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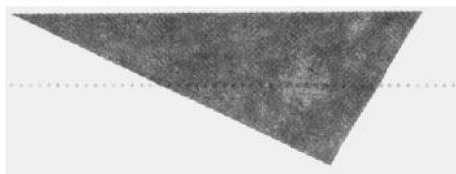
育实效的研究、教学改革的深化、后勤管理的社会化等等,都可以成为积极探索的内容。三是以科学的方法为前提。研究学校管理,不仅要感性认识上而且要从理性思考上去把握学校管理现象和规律。研究学校管理有不同的方法,作为一个优秀的管理者,不能假定在一种情况下适用的方法在另一种情况下也必然行得通,只有从过去的经验中取其精华,找出并认清在不同环境下的各种基本的因果关系,才能有效地在不同情况下应用多种恰当方法去解决各种问题。过去许多中小学校长学习和研究学校管理,要么局限在经验的总结上,要么一味地听课或看书,经验上升不到理论,理论似乎又无法概括经验,这中间实际缺少了一座连接的桥梁,即研究方法之桥梁。因此,掌握必要的研究方法,对于尽快提高理论素养、真正把握管理之道是至关重要的。

目前,我省的中小学校长“十五”培训已全面启动。为了进一步加强培训的针对性与实效性,更有效地促进中小学校长理论水平与管理能力的提高,湖南省教育厅在选用全国统编教材的同时,组织编写了这套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研究“丛书”,既可作为培训教学的教材,又可供广大从事学校管理的人员进行教育教学研究使用。这套“丛书”从我省基础教育的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具有一定的地方特色,不仅能较好地满足广大中小学校长成长与提高的需求,而且可以为广泛深入地开展学校管理研究提供可靠的参考。所以,我乐意将其引荐给广大学校管理者特别是参加“十五”培训的中小学校长。

是为序。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于长沙

目 录



第一章	WTO 呼唤中小学素质教育	(1)
一	WTO 及其由来与我国“入世”的历程	(2)
二	WTO 对中小学教育的机遇与挑战	(13)
三	WTO 与中小学教育的关系	(41)
第二章	WTO 与中小学管理	(50)
一	入世与中小学教育体制改革	(51)
二	入世与中小学课程改革	(63)
三	入世与中小学教材改革	(79)
四	入世与中小学教学方法改革	(98)
第三章	WTO 与中小学教育工作者的素质	(111)
一	中小学校长的素质与能力	(111)
二	一般教师的素质与能力	(129)
三	班主任的素质与能力	(138)
第四章	WTO 与中小学学生素质培养	(149)
一	中小学学生的特点与素质教育原则	(149)

二 中小学学生的素质教育与培养·····	(162)
三 中小学素质教育的运行机制与保障措施·····	(186)
主要参考文献·····	(205)
后 记·····	(207)

第 一 章

WTO 呼唤中小学素质教育

时间定格在公元 2001 年 11 月 10 日，在经历了长达 15 年漫长而曲折的谈判历程后，世界贸易组织在卡塔尔首都多哈举行的第四次各国部长会议上，终于通过了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申请。2001 年 11 月 11 日，我国正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人们简单地称之为“入世”。

面对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有人大声惊呼：“狼来了！”“狼”的确来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无论是对人们的思想观念、政治态度，还是社会经济、文化教育等所有领域都将产生长久而深远的影响，其冲击力之大，影响力之深，涉及面之广，可以说是前所未有的，是全方位的。加入 WTO，对我们来说，的确是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狼”的确来了！而且不管我们乐意不乐意，“狼”就在我们身边。面对身边的“狼”，我们不仅仅是引“狼”入室，更重要的是要与“狼”共舞。我们要主动关心 WTO，了解 WTO，研究 WTO，适应 WTO，应对 WTO，使我们在加入 WTO 后，成为世界经济大家庭中的一员，更加主动地进行国际交流与合作，更加积极地参与国际竞争。

加入 WTO，对我国的教育将产生广泛而深刻的影响，同样带来了机遇和挑战，其冲击波强烈地震撼着整个教育。这是因为：第一，WTO 中有关教育的条款“直射”冲击中国教育，如与教育直接相关的条款有第 C 项“研究与开发服务”的第 17 条“自然科学的开发与服务”、第 18 条“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的研究与开发服务”、第 19 条“交叉科学与人文科学的研究与开发服务”；服务总协定中第三款中有

第 74 条“初等教育服务”、第 75 条“中等教育服务”、第 76 条“高等教育服务”、第 77 条“成人教育服务”、第 78 条“其他教育服务”等内容,这些都将对中国教育直接产生作用;第二,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特别是在科教兴国、科教强国、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今天,教育的地位举足轻重。教育是培养人才的摇篮,现代经济和社会发展一刻也不能离开教育。“入世”后, WTO 对中国经济、政治以及社会产生的全方位重大变革,必然波及到教育,对教育产生影响;第三,现代教育的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教育思想和教育理念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它不能不受经济社会发展的制约;“入世”后, WTO 对中国经济、政治以及社会产生的影响,教育不能不接受其影响。

WTO 将给我国 21 世纪的教育产生怎样的影响?特别是给作为基础教育的中小学教育带来了哪些机遇和挑战?我们必须有一个清醒的认识,抓住机遇,迎接挑战,扬长避短,兴利除弊,使我国的中小学教育再上一个台阶。中小学教育要上一个台阶,就要与国际“接轨”,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实施素质教育是面向新世纪、培养跨世纪人才的一项重大措施,是社会全面进步和发展的需要,也是现代和过去优秀教育传统的发展和升华。同时,我们也不能不看到,基础教育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转变是一次深刻的变革,也有不少人还存在着模糊认识,认为素质教育是否必要,是否科学,是否否定过去的成绩,是否与教育方针相矛盾,是否要取消考试,是否能够得到贯彻等。这些认识告诉我们:实施素质教育将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任重而道远。

一 WTO 及其由来与我国“入世”的历程

WTO 的影响就在我们的身边,而要充分适应 WTO 和正确应对 WTO,我们就要主动关心 WTO、了解 WTO、研究 WTO。首先,我们必须弄清楚 WTO 及其由来。

(一) WTO 是什么

1. WTO 是什么

WTO 英文全名为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中文译名为“世界贸易组织”, 简称“世贸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的前身是 GATT, GATT 英文全名为 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中文译名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简称为“关贸总协定”或“总协定”。关贸总协定是关于调整缔约国对外贸易政策和国际贸易关系方面的相互权利、义务的国际多边协定, 是在美国策动下, 由 23 个国家或地区于 1947 年 10 月 30 日在日内瓦签订并于 1948 年正式生效的。关贸总协定于 1995 年 1 月 1 日被世界贸易组织所取代。

WTO 素有“经济联合国”之称。截至 2001 年 9 月, WTO 已有 142 个成员, 是全球贸易谈判的论坛和贸易纠纷的仲裁机构, 将近 95% 的全球贸易原则上受其约束。WTO 协议包括 29 个独立的法律文件和 25 个以上的部长宣言、决议、谅解等, 其中最重要也为大家所熟知的有关关贸总协定 GATT (WTO 前身)、服务总协定 GATS、知识产权协议 TRIPS 和信息技术协议 ITA。

2. WTO 的双重性

WTO 是一柄双刃剑。对各成员来说, 由于 WTO 体制具有有利与不利的双重性, 从而引发了人们对 WTO 两种截然不同的看法: 一种将其视为“天使”, 认为它促进和创造了各国经济贸易合作利益而增加社会总财富, 使得穷国穷人同自己过去相比也有财富或福利的增长; 另一种将其视为“恶魔”, 认为它加剧了各国之间、各国内部的贫富差别或阶级差别, 是世界经济不得安宁的罪魁。事实上, 这两种观点都是片面的。就我国而言, 加入 WTO, 一方面, 能享受的权利为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了很大的机遇, 包括为实现我国经贸体制、法律、观念等全方位与世界对接提供了一次绝好的机会, 为解决经济领域内部诸如经营机制转换、产业结构调整、物价政策改革和控制重复建设等深层次矛盾提供了强大的推力, 为引进外资与技术、开辟民族工业特别是轻工业、纺织品和服装业等劳动密集行业的国外市场提供了空前巨大的空间。而另一方面, 应尽的义务又对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挑战和冲击, 包括因体制差异而导致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震动、冲突和摩擦, 金融业、商业、加工制造业特别是汽车工业、

通信业、农业等行业的国内市场将受到威胁，关税降低幅度约为一半及约束非关税措施（如许可证制、数量限制、行政审批制）将引起“阵痛”等。总之，加入 WTO 有利有弊，关键在于我们审时度势积极应对。

3. WTO 的鲜明特征

从 WTO 签署的协议《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的序言中可以看出。一是自由性。协议中明确使用了“贸易自由化”一词。在 WTO 法律体系的框架里，各成员承诺通过谈判加快国际贸易化进程，即更多地开放各国的国内贸易市场、进一步降低关税、减少或取消现有的非关税贸易壁垒和不产生新的贸易壁垒。因而在许多人的头脑中，GATT 也好，WTO 也好，简单地说，就是“贸易自由化”的组织。其实贸易并非完全“自由化”，WTO 秘书处在他出版的小册子中，公开否认 WTO 的本质是自由贸易组织。它认为，如果说贸易自由化是指取消一切贸易壁垒和出口鼓励措施的话，那么 WTO 仍然允许贸易壁垒和出口鼓励措施在一定的合理范围内存在。二是竞争性。WTO 对于公平竞争的倡导和对于自由贸易的倡导是同步的，其许多协议都旨在促进公平竞争，并为竞争开拓了良好的环境；虽然 WTO 也允许使用关税及允许在少数情况下存在一定的保护形式，但它是目前情况下所能达到的最公开、公平和无扭曲竞争的规则体系。关贸总协定长期以来将降低关税壁垒作为其主要工作之一，新建立的 WTO 也是这样，但这不是最终目的，也不是本质所在，其最终目的和本质是通过公平竞争和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建立一整套完整的包括货物、服务、与贸易有关的投资及知识产权等在内更具自由化、透明度、稳定性、竞争性的多边贸易体系。三是国际性。WTO 的所有协议都是从国际化的视野、角度、标准来考虑问题的，并在实际执行中也充分体现了这一特性。在“宗旨”中，WTO 没有提到“经济全球化”一词，但这并不等于说 WTO 不热衷“经济全球化”。如果经济不“全球化”，WTO 也不会产生和存在。“全球化”也即国际化，或称国际性。在乌拉圭回合的谈判中，许多新的议题大量出现，WTO 突破了原有的 GATT 范畴，管辖范围不断扩大，适应“经济全球化”，开始在诸多新领域行使管辖。现在，一个全球市场经济体系正在建立之

中,而 WTO 正是这种全球市场经济体系的组织基础和制度基础。当前,“经济全球化”不仅仅是一个概念,而且已经是实实在在的事实。无论是 GATT,还是 WTO,都大大推动了“经济全球化”的进程。“经济全球化”已经是不可抗拒的潮流,人们只能想办法去适应它,而不是去对抗它。

4. WTO 的根本宗旨

WTO 在《协议》中的文字上虽然没有明显地指出其宗旨是什么,但是,我们从其建立 WTO 的《协议》前言的字里行间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其宗旨是什么。在这里,我们不妨将建立 WTO 的《协议》前言抄录如下,供大家研究。

本协议各成员承认其贸易和经济关系的发展,应旨在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和大幅度稳步地增加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扩大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和贸易,按照持续发展之目的扩大对世界资源的充分利用,保护和维护环境,并以符合不同经济发展水平下各自需要的方式,加强采取各种相应的措施;

进一步承认有必要作出积极的努力,以确保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在国际贸易增长中获得与其经济相应的份额;

期望通过达成互惠互利的安排,切实降低关税和其他贸易壁垒,在国际贸易关系中消除歧视待遇,为实现上述目标作出贡献;从而决心建立一个完整的、更具有活力的和持久的多边贸易体系,以包括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以往贸易自由化努力的成果和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的所有成果;

决心保持该多边贸易体制的基本原则和加强体制的目标……

显而易见,这个前言就是 WTO 的宗旨。这个宗旨的大部分语词来自于原关贸总协定的宗旨,只是有些地方写得更细致和准确。由此可见, WTO 的宗旨主要是:一是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大幅度稳步提高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二是扩大生产和商品贸易以及服务;三是坚持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世界贸易组织各成员应当努力促进对世界资源的充分利用,并且有责任和义务保护及维护环境,并根据各成员在不同经济发展水平下所需要的方式,加强采取各种相应的措施;四是积极努力以确保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在国

际贸易增长中获得与其经济发展水平相对应的份额和利润。

5. WTO 的基本原则

世界贸易组织其建立 WTO 的《协议》的序言部分中写道：“为了保持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和进一步完成关贸总协定的目标，发展一个综合性的、更加有活力的、持久的多边贸易制度”而达成协定。因此，世界贸易组织取代关贸总协定之后，继承了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并在其所管辖的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以及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等新的领域中予以适用并加以发展。WTO 基本原则的核心是：公平、公开、公正。它既体现在其所有的协议和协定之中，也体现在其办事的方式和方法上。要真正理解 WTO，就必须深刻理解 WTO 的基本原则。WTO 的基本原则是在原 GATT 的基础上逐步发展形成的，有的则直接来自 GATT。WTO 体制在经济贸易自由化的目标下，一般应遵循的基本原则，归纳起来大致有 9 个，其中最为重要的是如下几个。

(1) 非歧视原则。也称公平性或非歧视贸易原则。非歧视原则是 GATT 和 WTO 成为“多边贸易体制”的主要根据。对 WTO 来说，非歧视原则主要体现在最惠国待遇条款和国民待遇条款上。

世贸组织核心条约的关贸总协定第一条规定：“一缔约国对来自或运往其他国家的产品所给予的利益、优待、特权或豁免，应当立即无条件地给予来自或运往所有其他缔约国的相同产品。”由此可见，WTO 最惠国待遇条款是无条件的和多边的。它要求每一个成员在进出口方面应该以相等的方式对待所有其他成员，而不应采取附加条件的歧视待遇。这种最惠国待遇的实施不得以任何政治或经济要求为先决条件，它要求缔约国一方，现在和将来所给予任何第三国的一切特权、优惠及豁免，也同样给予缔约对方。它的基本要求，是使缔约一方在缔约另一方享有不低于任何第三国享有的待遇，它要使缔约的一切外国人和外国企业处于同等地位，有同等的待遇，不给予歧视待遇，而且这个优惠待遇必定是最大限度的。这就是说，缔约国只要有双边贸易互惠协议，它就立即成为多边互惠，成为所有缔约国的共同“福利”。也就是说，只要有一个缔约国在贸易安排上给了某国以优惠，其他缔约国就可以“坐享其成”，得到同样的优惠。这正是